

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(600867)

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

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



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

一、会议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16 年 1 月 6 日上午 10 时

网络投票时间：网络投票起止时间：自 2016 年 1 月 6 日
至 2016 年 1 月 6 日

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
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，即
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；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
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:15-15:00。

二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三、会议执行主席：董事长李一奎

四、会议议程：

（一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

（二）推选股东大会监票人和计票人

（三）会议审议内容：

审议关于增补施维先生、王彦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
董事的议案；

（四）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

（五）休会统计表决结果

统计各项议案的现场表决结果，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
交易所信息网络公司，下载网络投票表决数据，汇总现场及网络投票
表决结果。

（六）宣布议案表决结果

（七）宣读股东大会决议

（八）与会董事在会议决议、会议记录上签字确认



(九)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

(十) 主持人宣布股东大会会议结束

.



议案 1:

审议关于增补施维先生、王彦明先生 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:

鉴于周义发先生、蔡立东先生已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去独立董事职务的申请,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公司董事会根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,同意推荐施维先生、王彦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(相关简历附后),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,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。

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本议案,并就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1、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方式、提名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提名人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、执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提名的,并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。

2、经审阅增补的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履历,不存在公司《章程》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,任职资格符合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》关于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。

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2015年12月2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<http://www.sse.com.cn>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:

施维,男,汉族,出生于1959年7月22日,医学博士,现任吉林大学生命科学院教授,1982年—1985年北京军事医学科学院微生物流行病学研究所免疫室实习研究员;1988年—1993年北京军事医学科学院生物工程研究所分子遗传室



助理研究员；1993 年—1995 年日本大阪大学细胞工学研究所免疫室研究员；1999 年—2001 年日本大阪大学微生物病研究所分子免疫室、日本学术振兴会外国特别研究员；2001 年—2006 年加拿大安大略癌症研究所加拿大国家健康研究院（CIHR）特别研究员；2006 年—2007 年长春生物高技术应用研究所副所长；2006 年至今吉林大学分子酶工程学研究室教育部重点实验室教授。多年来一直从事分子生物学、免疫学和肿瘤免疫学等方面的研究、教学工作，曾在国内外知名杂志上发表过数十篇论文。

王彦明，男，汉族，出生于 1967 年 11 月 16 日，法学博士，现任职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自 1993 年起在吉林大学法学院从事经济法学和公司法学的教学和科研工作，主要教学和研究方向为经济法学、公司法、德国商法和公司法。此外，在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任兼职律师二十余年，办理大量民、刑事案件，担任国内多家公司及政府法律顾问。

主要兼任职务：中国经济法学研究会理事，吉林省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，吉林省法学会企业法治研究会副会长，长春市仲裁委员会仲裁员，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兼职教授，吉林吉大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，德国波恩大学、汉堡大学、维尔茨堡大学，奥地利维也纳大学访问学者和客座教授。

请各位股东审议。